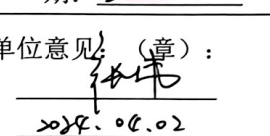


工程考核单

工程名称：青龙满族自治县肖营子镇 4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编号：ZHJL-KHD-038

被罚单位	上海能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被罚项目	青龙满族自治县肖营子镇 4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被罚金额（大写）	伍 万 元 整
罚款原因： 经查，你单位的项目经理和电气负责人在青龙满族自治县肖营子镇 4MW 地面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中，未按照规定驻场履行职责，这违反了相关条款或规章制度。 根据 相关规定和业主要求，决定对你单位进行罚款，罚款金额为 50000 元，大写人民币伍万元。从工程结算款中扣除； 同时，强烈要求你单位今后严格遵守驻场规定，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。 要你单位的项目经理和电气负责人在一周内 4 月 10 日前到场履行职责，如一周 4 月 10 日前仍未到场将加倍罚款拾万元； 请贵单位高度重视此次罚款，并认真对待，确保类似情况不再发生。 如对本罚款有异议，请在三日内与业主单位联系 ！	
项目监理部意见：	项目监理部（章）： 总监理工程师：张新发 日 期：2024.04.02
	建设管理单位意见（章）： 项目经理：张伟 日 期：2024.04.02

本表一式 3 份，由项目监理填报，建设管理单位、送被奖（罚）单位各存 1 份

